# 2024年防返贫监测工作情况报告总结(七篇)

来源：网络 作者：雪海孤独 更新时间：2024-06-20

*报告是指向上级机关汇报本单位、本部门、本地区工作情况、做法、经验以及问题的报告，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报告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报告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防返贫监测工作情况报告总结篇一(一)精心制定方案。根据省市防返...*

报告是指向上级机关汇报本单位、本部门、本地区工作情况、做法、经验以及问题的报告，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报告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报告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防返贫监测工作情况报告总结篇一**

(一)精心制定方案。根据省市防返贫监测工作安排部署，县脱贫攻坚办立即组织部分乡镇和行业部门进行专题研究，起草制定《县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工作方案》，多方论证并反复征求乡镇和部门意见，修改定稿印发，细化明确防返贫监测工作步骤、要求和行业责任分工。为强化工作落实，县委、县政府将该项工作纳入脱贫攻坚年终考核。

(二)精准锁定对象。县脱贫攻坚办牵头组织行业部门，制定监测对象识别标准，汇总行业部门和乡镇报送对象，开展行业比对并反馈乡镇走访评议，及时纳入监测对象。目前全县累计开展3次动态识别，精准锁定边缘易致贫户986户2173人，其中致贫风险因大病457户1088人、因残161户347人、因就业不稳22户51人、因产业失败5户9人、因突发事件17户37人、因学2户7人、因疫情31户89人、因灾235户439人、其他56户106人;锁定脱贫不稳定户542户1327人，其中返贫风险因大病185户437人、因残67户159人、因就业不稳57户172人、因产业失败4户16人、因突发事件10户32人、因学4户17人、因疫情12户25人、因灾1户3人、其他202户466人。按照程序对脱贫不稳定户和边缘易致贫户采集相关信息并完成系统标注。

(三)精细动态监测。对锁定新增边缘户逐户落实帮助责任人，利用挂牌督战遍访对所有监测对象逐户走访，分析“一超六有”“三落实三精准三保障”等方面存在的短板问题，并结合全县“扶贫走访日”“扶贫工作日”“乡镇集中攻坚日”等活动，开展常态化监测，建立监测工作台账。

(四)精确开展帮扶。县委县政府针对致贫返贫风险，及时落实边缘易致贫户帮扶责任人，特别是边缘户存在的短板问题，先后出台了边缘户住房保障措施、医疗救助实施细则等一系列政策制度。县级行业部门和乡镇党委、政府对监测对象存在的短板问题分商研讨，精准制定帮扶措施，分层分级落实责任，限时帮扶补短。

结合监测对象的家庭实际情况，累计制定帮扶措施2823条，其中落实低保保障措施977条，覆盖635户边缘易致贫户和342户脱贫不稳定户;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护理补贴措施33条，覆盖26户边缘易致贫户和7户脱贫不稳定户;落实协调子女赡养措施6条，覆盖2户边缘易致贫户和4户脱贫不稳定户;落实教育政策48条，覆盖22户边缘易致贫户和26户脱贫不稳定户;落实产业奖补措施4条，覆盖1户边缘易致贫户和3户脱贫不稳定户;落实务工就业奖补政策289条，覆盖10户边缘易致贫户和279户脱贫不稳定户;落实医疗保障政策802条，覆盖635户边缘易致贫户和342户脱贫不稳定户;覆盖561户边缘易致贫户和241户脱贫不稳定户;落实危房改造政策664条，覆盖624户边缘易致贫户和40户脱贫不稳定户。

一是因大病、因残。全县252户脱贫不稳定户和618户边缘易致贫户因大病、因残存在致贫返贫风险，制定帮扶措施1774条(其中边缘易致贫户1275条、脱贫不稳定户499条)，通过落实边缘户医疗保障和住房保障，引导务工和发展产业，综合保障等政策，确保不致贫不返贫。

二是因就业不稳。全县57户脱贫不稳定户和22户边缘易致贫户因就业不稳存在致贫返贫风险，制定帮扶措施117条(其中边缘易致贫户36条、脱贫不稳定户81条)，通过落实公益性岗位和拓宽就业渠道引导务工就业，落实就业奖补政策，综合保障等政策，切实解决家庭返贫致贫风险。

三是因产业失败。全县4户脱贫不稳定户和5户边缘易致贫户因产业失败存在致贫返贫风险，制定帮扶措施13条(其中边缘易致贫户8条、脱贫不稳定户5条)，通过落实小微产业奖补，引导发展产业、提供技术支持，引导务工就业、住房保障、综合保障等政策，切实解决家庭返贫致贫风险。

四是因突发事件。全县10户脱贫不稳定户和17户边缘易致贫户因突发事件存在致贫返贫风险，制定帮扶措施44条(其中边缘易致贫户30条、脱贫不稳定户14条)，通过落实综合保障、基本医疗、危房改造，产业奖补、务工奖补等政策，切实解决家庭实际困难，确保“一超六有”稳定达标。

五是因学。全县4户脱贫不稳定户和2户边缘易致贫户因学存在致贫返贫风险，制定帮扶措施14条(其中边缘易致贫户7条、脱贫不稳定户7条)，根据监测户家庭上学学生实际情况，落实困难学生补助、三免一补、教育救助基金、助学贷款等政策、对家庭仍有困难的，落实综合保障政策，消除因学致贫返贫风险。

六是因疫情。全县12户脱贫不稳定户和31户边缘易致贫户因疫情存在致贫返贫风险，制定帮扶措施74条(其中边缘易致贫户53条、脱贫不稳定户21条)，通过制定降低疫情影响十项措施，落实危房改造、综合保障、基本医疗、引导外出务工就业、发展农业生产等措施，消除疫情致贫返贫风险。

七是因灾。全县1户脱贫不稳定户和235户边缘易致贫户因灾存在致贫返贫风险，制定帮扶措施371条(其中边缘易致贫户369条、脱贫不稳定户2条)，通过落实住房建设、综合保障、引导务工就业和发展产业等政策措施，消除致贫返贫风险。

八是其他原因。全县202户脱贫不稳定户和56户边缘易致贫户因其他原因存在致贫返贫风险，制定帮扶措施416条(其中边缘易致贫户103条、脱贫不稳定户313条)，根据监测户家庭实际情况，通过落实“一超六有”，综合保障、引导务工就业和产业发展等政策措施，提高家庭收入，切实解决家庭实际困难，消除致贫返贫风险。

目前，全县监测对象住房、医疗等突出短板问题得到有效解决，返贫、致贫风险已全部消除。

县委、县政府紧紧围绕“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目标，从就业促进、产业扶持、教育救助、健康保障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等全面探索实践。

(一)深入调研。县委、县政府按照省、市探索建立解决相对贫困长效机制工作安排部署，分解明确责任分工，县级各行业部门积极开展实地调研。

(二)会商研讨。县脱贫攻坚办组织行业部门，对相对贫困的识别标准、工作突破口和着力点深入研讨，理清工作思路。

(三)制定方案。县脱贫攻坚办在汇总各行业部门调研结果和会商研讨的基础上制定全县工作方案。各行业部门结合县总体部署和调研结果，制定形成行业部门工作方案。

(四)稳步推进。结合防返贫监测、挂牌督战等重点工作，全县各级各部门以不稳定脱贫户、边缘户等群体为主要工作对象，重点从区域产业发展、劳务就业、住房提升和政策保障等方面着手，试点实行医疗救助、住房保障、产业发展等帮扶提升政策，在确保基本生活同时提升质量。

(一)全盘谋划。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对工作总体部署安排、推进落实、细节把控、结果反馈深入探讨、几上几下征求意见，全盘谋划，切实做到谋定而后动，实现工作安排部署科学、细节把控到位，工作过程扎实，确保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

(二)压实责任。结合工作总体要求，强化党委政府主体责任，压实行业部门分工责任，调动帮扶干部积极参与，全县上下一盘棋，干部职工凝心聚力，合力克难攻坚，工作推进有序。

(三)强化统筹。一是强化工作统筹，把防返贫监测、解决相对贫困试点等工作和挂牌督战、全县“百日攻坚”行动、常态化“查问题、找不足、补短板”及问题清零行动等工作有机结合，统筹推进。二是强化力量统筹。县脱贫攻坚办统筹调度，乡镇具体落实，充分利用每周扶贫工作日、每月扶贫走访日和乡镇集中攻坚日等，组织帮扶干部逐户走访调查，突出重点、把握难点，逐项分析，制定措施及时帮扶补短，确保工作一体推进，结果真实。

(四)跟踪指导。一是召开培训会，对工作内容、要求、步骤、难点等进行细化解读，提升业务水平。二是及时调度，先后制定《县防返贫监测对象审核标准》、《关于进一步扎实做好防返贫监测帮扶工作的通知》等文件，对工作推进中存在问题进行剖析，对下一步工作安排部署，确保工作推进有序。三是巡回指导。成立专项督导组，对乡镇开展全覆盖督导，了解掌握工作推进落实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会商研讨制定措施，及时纠正工作落实中不严不实、不精不准等问题。

(一)加强监测对象动态化管理。按照中、省监测对象识别标准，进一步细化完善全县监测对象识别标准细则，重点关注因病、因残、因灾、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等引发的刚性支出明显超过上年度收入和收入大幅缩减的家庭，对新发现的监测对象及时按程序纳入，对已化解风险的对象，及时调整帮扶政策，实现进退有序，确保不漏一户，不掉一人。

(二)持续开展常态化预警监测。结合全县扶贫工作日、扶贫走访日等活动，常态化对监测对象“两不愁、三保障”情况进行动态监测，健全完善动态监测管理台账，建立完善补短救助快反机制，确保监测到位，补短及时。

(三)因户施策对标落实措施补短。对照监测对象“一超六有”“三落实三精准三保障”等方面存在的短板问题，实施产业、就业帮扶增加收入，强化低保、医疗、养老保险和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等综合性社会保障措施确保基本生活。同时，注重扶志扶智，激发贫困群众内生动力。

(四)健全与乡村振兴融合机制。改善区域发展环境。以产业、人才、文化、生态和组织振兴与脱贫攻坚深度融合发展为根本路径，从农村产权制度改革、壮大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支持多元化农民合作组织发展等方面着手夯实乡村振兴经济基础。进一步调整完善相对贫困人口扶持政策，将日常性帮扶措施转变为常态化民生政策，将特惠性扶贫政策转变为普惠性的民生政策、福利性政策转变为提升乡村能力的发展性政策，实现乡村和谐发展。

**防返贫监测工作情况报告总结篇二**

十九大报告中指出，要确保到20xx年我国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实现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随着脱贫攻坚工作的进一步深入，怎样巩固脱贫成果，防止收入不高或刚脱贫的群众返贫，成为当下脱贫攻坚的重要方面。今年以来市创新开展防范返贫工作，建立防贫帮困新机制，切实解决贫困人口返贫和困难群众临贫的“截流闸”和“拦水坝”，为高质量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近年来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脱贫攻坚的决策部署，聚焦“两不愁、三保障”，持续推进脱贫攻坚“九大工程”，累计完成了12.55万贫困人口脱贫，脱贫攻坚成效显著，但是由于2024、2024年脱贫户不享受健康脱贫“351”“180”政策，面临着因病返贫的风险，同时在农村地区还有很大一部分群体收入水平不高，一旦出现因病、因灾、因学等支出过大的情况随时有临贫致贫风险，防范返贫工作形势较为严峻。2024年10月市扶贫办在赴河北省邯郸市调研考察的基础上，结合实际，重点关注处于贫困边缘的非贫困低收入户和非高标准脱贫户两类人群，制定了防范返贫意见，切实解决他们因病、因灾、因学致贫、返贫的问题，杜绝返贫风险。

一是框定防贫帮困对象。防范返贫工作惠及的对象不事先确定，仅框定保障范围，充分发挥了防范返贫资金的杠杆作用。防范返贫对象的识别工作采取不事先确定具体对象、只设认定条件、入户精准核查收入的方式，覆盖县、南陵县2024、2024年脱贫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和无扶贫开发任务的县区识别出来的困难群众同时，重点关注两类群体，即处于贫困边缘的“非贫低收入户”和脱贫标准不高，截至目前收入水平仍较低的“非高标准脱贫户”两类人群。对符合防范返贫帮扶条件的户按照入户查核、公示确认、发放资金等程序及时给予救助。

二是确定防贫帮困标准。为精准确定防贫帮困标准，根据市人均可支配收入及年度医保报销比确定了以上年度国家贫困线的1.5倍为基准确定收入标准（年人均纯收入不高于5200元），将当年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低于这个标准的农村人口纳入监测范围进行监测。为进一步精准确定实地入户核查标准，市扶贫办会同市民政局、市统计局参考低保复核相关标准，制定了《市防贫帮困收入核查参考标准（试行）》，进一步精准界定户内收入。同时对于部分户内人均纯收入高于防贫帮困标准的户，但是家中确实没有稳定收入来源，且支出负担明显高于家庭收入水平的户，也纳入防范返贫范围。

三是设立防贫帮困资金。经初步测算，市财政安排450万元专项资金设立防贫帮困保障资金，为经数据监测、入户核查、评议公示等程序后符合救助条件的户提供防贫帮困保障。截至目前各县（区）已完成公示126户，发放防贫帮困资金49.6万余元。

四是采取社会化经办。采取政府购买“第三方服务”的形式，通过“第三方”保险公司专业人员和完善的运行机制对经信息监测和个人申请的户开展收入核查，认定防贫帮困对象。同时市、县扶贫办定期会同有关部门对保险公司入户核查情况抽样复核，控制入户核查质量和精准度。截至目前，保险公司已入户400余户，走访800余人次，完成核查383户，与医保局、住建局、市场监管局、银行等部门的信息核实比对5000余条。

（一）建立一个体制机制。

出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巩固脱贫成效防范返贫的实施意见》，重点关注处于贫困边缘的非贫困低收入户和非高标准脱贫户两类人群，解决他们因病、因灾、因学致贫、返贫的问题，解决了医疗政策方面的“悬崖效应”。同时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确定人保财险市分公司提供防贫帮困入户核查，充分保障核查工作的公平公正，杜绝了优亲厚友的可能。目前人保财险市分公司配备了9辆户外勘查用车，配备了28名专职工作人员在全市范围内专职开展入户核查工作。

（二）畅通两种监测渠道，切实解决群众难题。

一是自上而下监测机制。每月5日前，由县级医保、民政、应急管理部门（其中教育部门每年3月和9月各监测一次）将监测信息报至县区扶贫（帮扶部门），经镇村初步筛选，剔除明显不符合条件的户后将结果交由保险公司开展入户核查。二是自下而上申请。发动镇村帮扶干部、驻村扶贫工作队入户开展政策宣传，让贫困户及困难户及时掌握政策，在出现因病、因灾、因学支出较大且家中确无力承担相关费用的情况下，自行到村（居）委员会申请，经村（居）、镇（街）审核后上报县扶贫（帮扶）部门并交由保险公司入户核查。目前各县区均按照数据监测和个人申请两个途径收集因病、因灾、因学支出较大的数据1200余条。

（三）实现三类防贫保障。

对入户核查符合防贫帮困保障的户，经村级评议、公示等环节过后，由保险公司按照文件要求兑现防贫帮困保障资金。截至目前，全市因病防贫符合条件的户已公示126户，第一批共帮扶74户医疗费用支出过大的困难户，发放救助资金49.6万元，其中救助2024、2024年脱贫户15户14.27万元，救助非贫低收入户59户35.32万元；因灾防贫入户核查3户，符合保障条件的1户，将于近期公示；因学防贫入户核查2户，暂无符合救助条件的户。三类防贫保障切实为全市所有困难群体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持，缓解了户内因病、因灾、因学导致费用支出过大的压力，增加了群众的满意度和获得感，确保全面小康路上不落一人。

**防返贫监测工作情况报告总结篇三**

为扎实推进《省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工作方案》落实，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防止规模性返贫，结合我市实际，现将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贯彻落实《省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工作方案》并建立《市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工作方案》；在全市50个行政村开展排查走访、数据比对筛查、监测对象确定、人员变动、分级预警、分类帮扶、风险消除评估以及履行相关程序情况。经排查截至目前市共有脱贫户1160户1677人，农户3906户6862人，边缘易致贫户9户13人，脱贫户自然增加1人，自然减少16户26人。

已建立2024年一季度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信息台账。截止目前市无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户9户13人，并都消除致贫风险。

市共有1户边缘易致贫户返贫致贫风险标注“其他”按照国家要求，进行梳理、科学归类，经排查已标注致贫风险为“因就业不稳”，并已在系统中完成修改。

已完成第一季度两类监测对象动态管理工作，经排查截止目前市共有边缘易致贫户9户13人，已全部消除致贫风险。2024年第一季度无新增两类监测对象。

经排查调度，已完成第一季度国扶系统动态管理工作。截至目前脱贫户自然增加1人，自然减少16户26人，其中整户16户17人、家庭成员减少9人。

**防返贫监测工作情况报告总结篇四**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的重要论述，坚决打好打赢高质量脱贫攻坚战，不断稳定脱贫长效机制，巩固脱贫成果，防止脱贫人口存在返贫风险、边缘人口存在致贫风险，实现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过程中“一个贫困群众都不能少”目标。我县把防止返贫、致贫摆到更加重要位置，并积极开展了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工作，现将有关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全面摸清返贫、新致贫底数。为把贫困户、边缘户情况搞清楚，今年3月份以来，县扶贫办组织各乡镇扶贫干部、村干部、驻村帮扶干部围绕义务教育、基本医疗、住房、饮水安全、发展生产资金短缺、农产品滞销、外出务工就业难等重点内容对全县贫困人口2313户6800人、边缘户37户109人及五类对象重点人员开展了全面大排查。截止目前发现，排查对象的“两不愁、三保障”及收入情况总体较好，未发现新致贫户、新增脱贫监测户，有新增1户4人边缘户；全县现有脱贫监测户6户18人，边缘户37户111人。通过排查发现返贫、新致贫的风险点主要是农户家庭的主要劳动力突然患大病，无务工收入和生产经营性收入，或者今年因疫情影响到务工收入不稳定造成的。

二、多措并举防返贫、新致贫。为坚决打好打赢高质量脱贫攻坚战，建立防贫机制，出台多项举措。

一是为精准掌握新冠肺炎疫情对脱贫攻坚工作的响，确保不因疫返贫致贫，根据《南城县脱贫质量预警监测工作实施方案》（城扶办字【2024】22号），下发了《关于开展2024年第一轮脱贫质量预警监测工作的通知》城脱贫字【2024】6号，并开展了2024年第一轮脱贫质量预警监测工作，根据贫困户和边缘户收入和现有产业、就业、住房、家庭收支及致贫原因等情况以及结对帮扶干部日常帮扶了解情况，划定红、黄、绿三种预警级别，依据预警级别的等级落实相关帮扶机制，分类管理，精准帮扶，对贫困户和边缘户帮扶效果定期跟踪监测，台账管理，达到相应预警级别给予及时调整，确保不返贫不致贫

二是强化保障扶贫防返贫。县民政局、县扶贫办公室联合下发《关于印发南城县社会救助兜底脱贫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城民发【2024】18号，县民政局印发《南城县民政局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期间临时救助工作方案》城民发〔2024〕6号；对因疫情影响较大的兜底户，无法就业的贫困户、边缘户，加大社会救助帮扶力度，提高低保金、增加低保指标，发放临时救助。

三是针对疫情影响到产业、就业，出台了《关于“稳就业、促产业、扩消费”决胜脱贫攻坚的若干措施的通知》城脱贫字【2024】2号，制定了15条措施，努力克服疫情影响，防止贫困群众返贫致贫。

四是聚焦重点难点工作，出台了《南城县开展脱贫攻坚挂牌督战强化调研指导工作方案》城脱贫办字【2024】4号；对全县剩余贫困人口较多的乡镇、村实施挂牌督查，按照差什么补什么，增加产业、就业扶持，补齐短板，确保如期实现全面脱贫。

五是坚持扶贫同扶志扶智结合、同扶勤扶德并举，继续实施正向激励与反向约束机制，补齐“精神脱贫”的短板，努力实现物质脱贫与精神脱贫相互促进、同步提升的目标，进一步激发贫困群众脱贫的内生动力，增强脱贫的主动性、参与度和认同感，促进自立自强和自主脱贫。

六是抓问题整改，对排查到问题，实施台账消号管理，推动问题真的改、改到位、改彻底；形成抓问题整改助推脱贫成效提高、防返贫。

七是充分发挥保险扶贫作用，2024年2月20日为全县建档立卡贫困户及易致贫的农村人口总共22600人，按照每人55元等级，购买了防贫险，确保不会出现因灾、因病、因学返贫致贫现象。

三、工作建议

一是要建立健全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对具有返贫致贫风险的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以及因疫情或其他原因收入骤减或支出骤增户，进行动态监测预警和提前干预，及时纳入帮扶范围，提前采取针对性的帮扶措施，从而更主动、有效地化解返贫致贫风险，巩固提升脱贫成果。

二是要强化“造血”能力，建立健全利益联结机制。对于确实缺乏社会资本和生活技能以及家庭遭遇严重变故的贫困群众要及时予以“输血”，同时，通过建立健全利益联结机制，实现共同利益的合理分配，带动扶贫产业持续健康发展，进一步强化“造血”能力。

三是要建立健全扶贫扶志机制。要侧重于人的观念和素质的提升，加强对精神贫困的治理，激发脱贫内生动力。充分发挥贫困户的主体意识和主观能动性，引导贫困群众用自己辛勤劳动来实现脱贫致富。

**防返贫监测工作情况报告总结篇五**

根据工作安排，现将盈江县2024年3月防返贫监测情况报告如下。

两类人员动态管理工作事关社会公平正义，事关党委政府公信力，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盈江县高度重视两类人员动态管理工作，按照“应纳尽纳、应退尽退、应扶尽扶”的原则，严格把握政策标准，严格执行程序要求，精心组织，周密部署，强化措施，迅速行动，实现盈江县贫困对象动态管理工作精准识别的目标。

（一）落实攻坚责任，组织保障有力。由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牵头，县脱贫攻坚指挥部统筹，根据《德宏州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防止返贫及时开展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工作的通知》（德开组办〔2024〕15号）要求，制定工作方案，明确工作职责，严格时间节点、方法步骤和标准要求，确保环节不少、程序不减，工作不走样、不走偏。县乡村组层层落实动态管理工作，做到一级抓一级，层层压实责任。

（二）精心谋划组织，严格动态程序。为确保动态管理工作开展不走样、不走偏，信息数据采集真实、准确，做到有痕迹、可查询、可追溯，及时召开防止返贫及时开展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工作培训会议，全面提升政策、标准把握能力和水平。县、乡、村三级层层学习培训，严把建档立卡动态管理工作环节、工作程序，做到每个程序，每个环节都领导负责牵头组织对遇到的难点和疑点及时研究、及时破解。一是贫情分析阶段。驻村工作队和村两委，组织村小组人员开展贫情分析，对1153个村民小组情况全面分析。二是实地调查阶段。组织乡镇组织乡镇干部、村两委成员、驻村扶贫工作队员，各挂钩单位帮扶责任人参加入户调查，数据比对、复核，确保数据精准、真实。三是逐级审定阶段。村审核小组上报数，乡审核村上报数，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对各乡镇上报的数据进行审定，严把数据上报关，确保数据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一）动态管理总体情况

2024年4月26日盈江县启动防止返贫及时开展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工作，盈江县共新识别脱贫监测户17户57人，边缘户8户27人；存量边缘员消除致贫风险192户702人，脱贫监测户消除返贫风险582户2209人，动态后剩余边缘员125户440人，脱贫监测户剩余245户894人，占2024年末建档立卡人口3.91%。脱贫监测户家庭人员自然增加42人，自然减少67人。边缘户自然增加13人，自然减少42人，整户消亡4户，动态后总边缘户变为317户1142人（含已消除风险边缘户）。

（二）精准识别边缘户和脱贫监测户

2024年度新识边缘户8户27人，其中因病6户22人，因突发变故1户2人，其他（缺劳力）1户3人。新识别脱贫监测户17户57人，其中：因病7户26人，因学2户4人，因突发变故5户19人，因就业不稳定2户7人，其他1户1人（产业弱）。

（三）精准帮扶消除边缘户致贫风险

标注边缘户扶消致贫风险192户702人，其中：产业帮扶95户377人，就业帮扶135户473人，危房改造6户26人，教育帮扶32户135人，健康帮扶38户155人，社会保障兜底58户197人，扶智扶志109户410人，其他帮扶24户71人。

（四）精准帮扶消除脱贫监测户返贫风险

标注脱贫监测户扶消返贫风险582户2209人，其中：产业帮扶308户1263人，就业帮扶368户1206人（其中含公益岗位149户515人），危房改造61户242人，教育帮扶207户781人，金融帮扶（扶贫小额信贷）35户165人，健康帮扶230户826人，社会保障兜底114户390人，扶智扶志319户1217人，其他帮扶42户88人。

（五）精准边缘户家庭成员。2024年一季度边缘户家庭成员自然增加13人，其中：新生儿2人，婚入2人，户籍迁入3人，判刑释放3人，补办户籍1人，其他自然增加（收养、失联人员回归）2人。2024年一季度边缘户家庭成员自然减少42人，其中：死亡24人，婚出2人，判刑收监14人，户籍迁出2人。

开展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工作是脱贫攻坚最基础的工作，是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第一颗扣子。通过开展两类人员动态管理工作，取得了以下成效：一是进一步提升了党委政府公信力。盈江县坚持实事求是，坚持群众路线，本着对党、对人民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应纳尽纳”“应退尽退”“应扶尽扶”的工作要求，以严、实、细的工作标准全面压实各乡镇、县直部门、挂钩单位、驻村工作队员责任，深入践行了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不让一个贫困人口掉队，不让一个民族掉队”的庄严承诺，进一步密切了党群关系、干群关系，提升了党委政府公信力。二是进一步摸清了贫困家底，理清了“帮扶账”“退出账”。经贫情分析、实地调查、信息数据复核、公开评议、逐级审定等环节，实现了贫困对象应识尽识、应纳尽纳、应扶尽扶，进一步理清了“贫困账”“帮扶账”“退出账”。三是进一步助推了基层党建与脱贫攻坚“双推进”。盈江县坚持“党建带扶贫，扶贫促党建”，把基层党建目标任务与扶贫开发目标任务有机融合，有效实现了党的建设和扶贫开发“无缝对接”。在贫困对象动态管理工作中，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作用，选派工作责任心强，认真负责的乡镇党员领导干部、行政村党总支书记和驻村扶贫工作队第一书记担任贫困对象动态管理工作队队长、副队长，让党组织真正站到扶贫开发“前沿”，真正居于扶贫开发第一线。同时，充分发挥群众的主体性，积极组织群众开展评、议，动员群众参与整个过程监督的作用，群众满意度得到大幅度提升。四是进一步锤炼了干部。各级各部门以强烈的责任担当、行动自觉和严谨的态度、严实的作风、严明的纪律，全力推动贫困对象动态管理工作。在思想上，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扶贫开发脱贫攻坚战略思想，深刻领会把握省、州关于贫困对象动态管理工作要求和精神实质，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牢固树立开展贫困对象动态管理工作事关提升党委政府公信力，强化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责任意识。

（一）继续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坚持把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工作作为全县脱贫攻坚工作的中心任务，把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贯彻落实到动态管理工作的全过程，坚持求真务实，坚持“扶真贫、脱真贫”。强化主体责任落实，形成县、乡、村三级联动的精准扶贫责任链条，完善扶贫动态管理工作考核评价体系，把动态管理工作成效作为各级各部门及领导干部考核的重要内容，推进脱贫攻坚工作目标如期完成。

（二）继续深化完善工作体系。一是坚持标准程序，严把数据质量。始终坚持国家现行扶贫标准，严把两类人口的识别和风险消除标准，既不提高也不降低，识别程序，坚持和完善数据比对制度，加强动态管理信息采集和录入的数据质量审核把关，认真组织对系统数据进行同步核准和校正，进一步提高全县扶贫开发信息数据的真实性和可靠性。二是按照“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帮扶、摘帽不摘监管”要求，进一步建立健全脱贫攻坚“挂包帮”“转走访”工作长效机制，持续巩固脱贫成果。三是依托全国扶贫开发信息系统以及云南省精准扶贫大数据管理平台，切实加强扶贫监测和信息系统建设，强化行业部门大数据信息数据共享，按照“应纳尽纳、应扶尽扶、应退尽退”的原则，扎实做好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工作。

（三）继续强化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信息员配置，强化工作措施，不断提高信息员队伍的政策水平和业务能力，保障信息员相对稳定，确保数据管理工作的连续性。继续组织数据管理员开展信息数据业务培训工作，做到参与人员政策清楚、工作规范、信息采集准确，结果公平公正。

（四）继续提高数据质量。严格按照《云南省精准扶贫档案工作实施细则》要求，进一步规范精准扶贫档案资料，完善贫困人口退出、贫困村退出支撑材料，确保退出程序合规、材料之间内容不冲突、数字不打架，与大数据平台信息以及贫困户实际情况一致，确保从贫情分析、实地调查、信息数据复核、初步方案提出、公开评议到逐级审定各个环节都做到程序到位、过程完整、信息资料真实可靠、可追溯可查询。

打赢脱贫攻坚战，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贫困群众的热切期盼。盈江县将继续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引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真抓实干，扎实做好建档立卡动态管理工作扫尾工作，坚决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收官之战。

**防返贫监测工作情况报告总结篇六**

我镇高度重视，组织镇村干部，协调帮扶单位工作力量，认真开展防止返贫动态监测集中排查，确保集中排查工作出实效。现将排查工作开展情况总结报告如下：

我镇对照排查内容，认真研究部署防止返贫动态监测集中排查工作。一是成立由党委书记、镇长提名人选任组长，人大副主席任副组长的防止返贫动态监测集中排查工作领导小组。二是进一步细化排查工作的方法步骤。三是组织召开防止返贫动态监测集中排查工作，对排查工作进行了细致讲解和安排，确保排查工作成效。四是采用联村领导负责制，各联村领导负责安排部署各自联系村的排查工作，把握监测对象认定的标准，确保排查工作全面落实到位。五是落实专人负责，边查边改，采取有效措施，确保排查整改全面不留死角。六是逐步建立和完善相关工作机制，进一步巩固工作成效，扩大监测帮扶成果。七是镇纪委组织对各村排查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抽查，促进工作落实。

（一）集中排查

1.排查前准备工作。

一是收集部门信息。收集残联、卫健、妇联等相关行业部门反馈的可能导致农户返贫致贫的风险信息，6月10日前转给村（社区）“两委”。

二是收集其他风险信息。梳理自主向村（社区）“两委”申报有返贫致贫风险的农户信息，基层干部日常了解农民人均纯收入低于监测线或有致贫返贫风险的农户信息，以及新闻媒体、政务信箱、公共网络等渠道反映有返贫致贫风险的农户信息。

2.集中会商锁定重点对象。各联村领导牵头，组织联系村驻村工作队、包村干部、村“两委”干部等共同参与，对部门反馈的

风险信息、其他风险信息进行集中会商，对所有农户进行一户一户的分析研判，锁定存在致贫返贫风险的农户。

3.入户排查。由镇、村各级干部和帮扶部门工作力量组成排查小组，全覆盖走访存在致贫返贫风险的农户、监测对象和稳定消除风险的农户，排查收入支出情况、“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状况等指标的帮扶成效或持续巩固情况。

（一）强化问题整改。对各村（社区）发现的“三保障”和饮水安全等方面新发生的问题，及时建立问题台账，落实整改措施，逐项核实销号。

（二）落实监测帮扶。对本次排查出来的监测对象，根据各户的返贫风险和具体困难制定相应帮扶措施，落实低保、残疾人补助等保障政策，切实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防止发生返贫。实现监测对象动态管理，及时开展排查工作，对“回头看”排查发现符合条件的监测对象，要及时按程序认定，纳入监测帮扶。

（三）做好资料收集。防止返贫动态集中排查工作完成后，及时将排查过程中形成的相关资料和影像图片收集归档，形成专卷备查。

**防返贫监测工作情况报告总结篇七**

我镇高度重视，组织镇村干部，协调帮扶单位工作力量，认真开展防止返贫动态监测集中排查，确保集中排查工作出实效。现将排查工作开展情况总结报告如下：

我的城镇是对的。

排查内容，认真研究部署防止返贫动态监测集中排查工作。一是成立由党委书记、镇长提名人选任组长，人大副主席任副组长的防止返贫动态监测集中排查工作领导小组。二是进一步细化排查工作的方法步骤。三是组织召开防止返贫动态监测集中排查工作，对排查工作进行了细致讲解和安排，确保排查工作成效。四是采用联村领导负责制，各联村领导负责安排部署各自联系村的排查工作，把握监测对象认定的标准，确保排查工作全面落实到位。五是落实专人负责，边查边改，采取有效措施，确保排查整改全面不留死角。六是逐步建立和完善相关工作机制，进一步巩固工作成效，扩大监测帮扶成果。七是镇纪委组织对各村排查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抽查，促进工作落实。

(一)集中排查

1.排查前准备工作。

一是收集部门信息。收集残联、卫健、妇联等相关行业部门反馈的可能导致农户返贫致贫的风险信息，6月10日前转给村(社区)“两委”。

二是收集其他风险信息。梳理自主向村(社区)“两委”申报有返贫致贫风险的农户信息，基层干部日常了解农民人均纯收入低于监测线或有致贫返贫风险的农户信息，以及新闻媒体、政务信箱、公共网络等渠道反映有返贫致贫风险的农户信息。

2.集中会商锁定重点对象。各联村领导牵头，组织联系村驻村工作队、包村干部、村“两委”干部等共同参与，对部门反馈的

风险信息、其他风险信息进行集中会商，对所有农户进行一户一户的分析研判，锁定存在致贫返贫风险的农户。

3.入户排查。由镇、村各级干部和帮扶部门工作力量组成排查小组，全覆盖走访存在致贫返贫风险的农户、监测对象和稳定消除风险的农户，排查收入支出情况、“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状况等指标的帮扶成效或持续巩固情况。

(一)强化问题整改。对各村(社区)发现的“三保障”和饮水安全等方面新发生的问题，及时建立问题台账，落实整改措施，逐项核实销号。

(二)落实监测帮扶。对本次排查出来的监测对象，根据各户的返贫风险和具体困难制定相应帮扶措施，落实低保、残疾人补助等保障政策，切实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防止发生返贫。实现监测对象动态管理，及时开展排查工作，对“回头看”排查发现符合条件的监测对象，要及时按程序认定，纳入监测帮扶。

(三)做好资料收集。防止返贫动态集中排查工作完成后，及时将排查过程中形成的相关资料和影像图片收集归档，形成专卷备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